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tMind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網智金控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業績公告

經審核全年業績

網智金控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收益	3	58,032	119,157
銷售成本	4	<u>(26,731)</u>	<u>(77,583)</u>
毛利		31,301	41,57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0,095)	(14,203)
分銷及銷售費用		(3,055)	(5,920)
行政費用		(28,562)	(28,396)
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40)	(962)
確認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		(7,460)	(17,654)
註銷勘探及評估資產		(15,778)	(1,428)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虧損		(41,804)	(24,264)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32,073)	(25,219)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出售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1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66,635	91,986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413	1,166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6,809)	12,43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61)	—
財務費用	6	(369)	(1,686)
除稅前（虧損）溢利	7	(68,157)	27,576
稅項	8	(305)	596
本年度（虧損）溢利		(68,462)	28,172
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持有人士		(68,320)	28,172
非控制性權益		(142)	—
		(68,462)	28,172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i>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2,965)	(4,297)
一項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溢利		(22,306)	8,886
一項可供出售投資減值之重新分類調正		13,420	—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開支		(12)	—
		(11,863)	4,589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80,325)	32,761
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公司持有人士		(80,187)	32,761
非控制性權益		(138)	—
		(80,325)	32,761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0.20)美仙	0.10美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755	4,518
勘探及評估資產		6,558	28,709
投資物業		21,089	20,676
商譽		88,278	—
於一間聯營企業之權益		9,527	—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5,623	12,432
可供出售投資		61,008	100,5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508	8,281
已抵押銀行存款		52,962	52,781
		<u>257,308</u>	<u>227,942</u>
流動資產			
存貨		11,337	40,9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9,221	7,606
應收貸款款項		18,172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4,042	4,0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68,005	634,4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450	99,503
		<u>865,227</u>	<u>786,58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7,157	7,002
一份有償合約撥備		6,279	—
應付一名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256	256
應付稅款		4,897	4,602
		<u>18,589</u>	<u>11,860</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流動資產淨值		<u>846,638</u>	<u>774,72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03,946</u>	<u>1,002,663</u>
非流動負債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23,346	25,377
一份有償合約撥備		<u>24,623</u>	<u>—</u>
		<u>47,969</u>	<u>25,377</u>
		<u>1,055,977</u>	<u>977,28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496,132	347,414
儲備		<u>559,781</u>	<u>629,878</u>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u>1,055,913</u>	<u>977,292</u>
非控制性權益		<u>64</u>	<u>(6)</u>
		<u>1,055,977</u>	<u>977,2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概況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二零一六年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均從事(i)勘探、開發及開採銅及其他金屬資源，(ii) 金融工具投資，(iii)物業投資，(iv)放債及(v)電子物流平台。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有別於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管理層採用美元為呈列貨幣，因為管理層根據美元監控本集團的表現及財務狀況。本集團各實體決定其本身之功能貨幣，各實體計入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名稱由「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改名為「網智金控集團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生效。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內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內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未有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客戶合約收益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處理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未實現虧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收益之澄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修訂本）	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內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²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⁵ 於待釐定日期當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當中載入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經進一步修訂，當中載入有關對沖會計處理之新規定。於二零一四年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另一個經修訂版本主要加入 a) 金融資產之減值規定及 b) 透過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在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擁有合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於其後會計期間末，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計量。其他所有的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報告期間未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交易）公平值之其後變動，而僅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 就計量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規定，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之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重新分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全部公平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後方確認信貸虧損。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提供了新訂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保留三種對沖會計處理類別。然而，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新規定為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之各類交易提供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擴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以及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的非金融項目之風險成分類別。此外，有效性測試經已取消。新規定同時引入增加披露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規定。

董事預期，於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可能會對可供出售投資之已呈報金額及相關披露構成重影響。然而，這不是實際去提出一個合理的影響評估直至一份詳細觀察完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獲頒佈，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以將來自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益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於生效後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之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於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收益時，金額應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之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移交客戶之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已就特殊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之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要求更詳盡之披露。本公司董事現正進行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之潛在的影響及於本集團完成詳盡檢討前，提供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之合理估算並不可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於生效日期起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 12 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之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再於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註銷租賃付款，亦包括承租人合理肯定會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不行使選擇權而終止租賃之情況下，將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之付款。該會計處理方法與原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承租人會計法顯著不同。

就出租人會計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大致上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之出租人會計法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之會計處理。

3. 收益／分部資料

收益

收益乃指銷售電解銅所產生之收益、物業租金收入、股息收入以及利息收入。本集團本年度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銷售電解銅	45,462	109,143
住宅物業租金收入	578	563
辦公室物業租金收入	208	234
來自買賣證券之股息收入	10,617	8,009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944	1,208
來自放債業務之利息收入	223	—
	58,032	119,157

分部資料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所提供的資料，旨在按業務類型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本集團亦根據此基準作出安排及組織。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放債業務及電子物流平台業務為新增營運分部。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分為五個主要經營部門：(i)採礦業務；(ii)投資金融工具；(iii)物業投資；(iv)放債業務；及(v)電子物流平台。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分部資料乃根據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為依據。該等資料由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用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作分部呈報之計量政策，與其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使用者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以經營溢利之計量來評估分部之溢利或虧損。當中若干項目並未有包括在達致經營分部之分部業績內（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一份有償合約撥備除外）、中央行政費用、財務費用、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及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採礦業務	45,462	109,143	(85,040)	(33,672)
金融工具投資	11,561	9,217	43,505	75,175
物業投資	786	797	905	1,564
放債業務	223	—	223	—
電子物流平台	—	—	(1,822)	—
	58,032	119,157	(42,229)	43,06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一份有償合約撥備除外）			(376)	(14,203)
中央行政費用			(17,913)	(12,034)
財務費用			(369)	(1,686)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6,809)	12,43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61)	—
除稅前（虧損）溢利			(68,157)	27,576

以上呈報之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分部資產

本集團按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資產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分部資產：		
— 採礦業務	93,742	152,307
— 物業投資	21,089	20,676
— 金融工具投資	851,366	743,307
— 放債業務	18,172	—
— 電子物流平台	91,278	—
分部資產總計	1,075,647	916,290
未分配之資產：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045	77,613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56	2,014
— 其他	20,887	18,606
	46,888	98,233
綜合資產總計	1,122,535	1,014,523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調配資源而言，除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報告及營運分部。由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負債對各個分部的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故有關負債並無載入向營運最高決策者提交的報告內，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負債。

利息收入均不會分配於相關的分部，但與此同時，各自的銀行結餘已分配於相關的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採礦業務 千美元	金融工具投資 千美元	物業投資 千美元	放債業務 千美元	電子物流平台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金額已包含計算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66,635	—	—	—	—	66,635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	413	—	—	—	413
新增非流動資產（附註）	4,011	—	—	—	25	305	4,34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129)	—	—	—	(17)	(208)	(3,354)
於損益表中確應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減值虧損	(40)	—	—	—	—	—	(40)
於損益表中確應勘探及評估資產 之減值虧損	(7,460)	—	—	—	—	—	(7,460)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虧損	(41,804)	—	—	—	—	—	(41,804)
註銷勘探及評估資產	(15,778)	—	—	—	—	—	(15,778)

	採礦業務 千美元	金融工具投資 千美元	物業投資 千美元	放債業務 千美元	電子物流平台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金額已包含計算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91,986	—	—	—	—	91,986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	1,166	—	—	—	1,166
新增非流動資產（附註）	8,873	—	—	—	—	91	8,96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945)	—	—	—	—	(261)	(8,206)
於損益表中確應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減值虧損	(962)	—	—	—	—	—	(962)
於損益表中確應勘探及評估資產 之減值虧損	(17,654)	—	—	—	—	—	(17,654)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虧損	(24,264)	—	—	—	—	—	(24,264)
註銷勘探及評估資產	(1,428)	—	—	—	—	—	(1,428)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勘探及評估資產。

地區資料

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之地區分析的披露乃根據上市證券於金融工具分部作投資買賣之所在地區市場、根據採礦業務分部所出售貨品交付之所在地及根據物業投資分部之物業所在地而進行，以及有關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不包括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金融工具、已抵押銀行存款、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及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之資料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除外	235	272	94,523	5,702
香港	12,335	9,742	17,136	16,988
澳洲	45,462	109,143	8,021	31,213
	58,032	119,157	119,680	53,903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澳洲採礦業務客戶之相應年度佔本集團收益總額逾10%以上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客戶 A	40,848	88,721
客戶 B	附註	16,820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間，來自客戶 B之收益已不再超過10%。

4. 銷售成本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折舊	812	7,108
鑽探及爆破、推土及礦石搬運	6,792	14,561
員工成本	4,394	14,163
直接物料	10,673	18,480
電費	12,113	11,510
油渣／燃油	1,340	5,212
經常費用	1,284	4,324
保養	1,848	2,367
設備租賃	710	1,088
生產剝採成本資本化	—	(4,848)
存貨變動	(13,235)	3,618
	<u>26,731</u>	<u>77,583</u>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銀行利息收入	1,508	2,037
外匯虧損淨額	(5,020)	(16,571)
有償合約撥備	(29,719)	—
復墾成本撥備撥回	2,396	—
其他	740	331
	<u>(30,095)</u>	<u>(14,203)</u>

6. 財務費用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銀行透支之利息	—	54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之實際利息費用	369	1,632
	<u>369</u>	<u>1,686</u>

7.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董事酬金	9,600	8,901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3	1,383
僱員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撥回費用	—	(4)
其他員工成本	9,368	20,024
員工成本總額	19,661	30,304
減：資本化於		
勘探及評估資產	(540)	(1,402)
存貨	(4,394)	(14,163)
行政費用中員工成本總額	14,727	14,739
核數師酬金	391	46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584	2,3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80	—
已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26,731	77,583
根據經營租約就租賃樓宇支付之最低租賃款項	844	843
及已計入：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直接經營 費用134,000美元（二零一五年：206,000美元）	652	591

8. 稅項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中國	20	23
澳洲預扣稅	285	383
遞延稅項	—	(1,002)
本年度稅項	305	(596)

該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於兩個年度，香港集團實體並未有應課稅溢利，故並沒有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按照澳洲適用之企業稅法，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30%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9.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68,320)	28,172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3,824,538	27,098,309

本公司於兩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尚未獲行使之購股權會被行使，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兩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資本 工程 千美元	礦產物業及 開發資產 千美元	廠房及設備 千美元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美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美元	傢俬及設備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船舶 千美元	軟件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1,844	231,988	31,492	7,490	340	2,000	878	3,935	—	279,967
匯兌調整	—	(33,956)	(5,420)	(998)	—	(239)	—	—	—	(40,613)
添置	1,128	4,562	—	—	45	36	—	10	—	5,781
重新配置	(290)	—	261	—	—	29	—	—	—	—
出售/註銷	—	—	—	—	—	(2)	—	(11)	—	(13)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682	202,594	26,333	6,492	385	1,824	878	3,934	—	245,122
匯兌調整	—	592	76	15	—	4	(2)	—	(4)	681
添置	40	2,120	25	—	7	68	30	200	—	2,490
收購附屬公司	—	—	140	—	—	—	36	—	187	363
出售/註銷	—	—	(34)	—	—	(15)	—	(192)	—	(24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722	205,306	26,540	6,507	392	1,881	942	3,942	183	248,415
折舊及撥備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1,844	231,988	25,959	5,999	285	1,736	749	3,691	—	272,251
匯兌調整	(124)	(34,627)	(3,832)	(1,773)	—	(446)	—	—	—	(40,802)
年度撥備	—	5,233	1,998	602	23	271	40	39	—	8,206
於損益表中確認之減值	962	—	—	—	—	—	—	—	—	962
出售/註銷時對銷	—	—	—	—	—	(2)	—	(11)	—	(13)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682	202,594	24,125	4,828	308	1,559	789	3,719	—	240,604
匯兌調整	—	592	102	22	—	7	—	—	—	723
年度撥備	—	2,120	742	233	28	164	39	28	—	3,354
於損益表中確認之減值	40	—	—	—	—	—	—	—	—	40
出售/註銷時對銷	—	—	(6)	—	—	(15)	—	(40)	—	(6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722	205,306	24,963	5,083	336	1,715	828	3,707	—	244,660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	1,577	1,424	56	166	114	235	183	3,755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	2,208	1,664	77	265	89	215	—	4,518

在建資本工程指興建礦山建築物 and 礦山基建及選冶設施。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於權益區開始生產礦之項目乃根據銅礦之實際產量與總估計探明和概算礦儲量之比例採用產量單位(「產量單位」)法來計算撥備折舊。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折舊率為1.00% (二零一五年：2.40%)。

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資本工程以及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除外)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

廠房及設備	20%–33%，或礦山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土地及樓宇	2%
租賃物業裝修	20% - 33%，或於租賃期限內(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設備	10% - 25%
汽車	25%
船舶	10% - 25%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為12,000美元及2,763,000美元(二零一五年：7,000美元及7,108,000美元)已分別於年內資本化為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存貨。該等資本化成本中 2,005,000美元(二零一五年：1,229,000美元)已於年內損益計入為已出售貨物成本。

年內，銅價持續性下跌的情況下，董事已對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中採礦銅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檢討，並確定多項該等資產出現減值。因此，已就採礦業務分部所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40,000美元(二零一五年：962,000美元)。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其使用價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為3,755,000美元(二零一五年：4,518,000美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2,472	2,919
其他應收款項	16,749	4,68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9,221</u>	<u>7,606</u>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按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近）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0-60日	<u>2,472</u>	<u>2,919</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乃來自澳洲銷售電解銅之貿易應收款項。該等結餘自運送銅後一個月的第五個工作天到期。管理層認為，有關結餘隨後已悉數收訖，故毋須為其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因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出售若干證券投資而應收經紀商之款項13,845,000美元（二零一五年：990,000美元）。該款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獲悉數償付。根據澳洲相關稅法及稅規之可收回消費稅以抵銷日後採礦營運產生之開支為147,000美元（二零一五年：995,000美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列為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當日呈列之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0-30 日)	349	1,171
其他應付款項	6,808	5,831
	<u>7,157</u>	<u>7,002</u>

購買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三十日。本集團具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130,000,000澳元（相等於約110,073,000美元）及額外或然代價收購 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CSTLA」）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相關協議，本集團須(i)於CSTLA生產首10,000噸電解銅後，支付額外2,500,000澳元及(ii)於對含有25,000噸銅含量之額外礦儲量施工後，進一步支付2,500,000澳元。(i)2,500,000澳元（相等於約1,914,000美元）（二零一五年：2,500,000澳元，相等於約1,908,000美元）及(ii)2,500,000澳元（相等於約1,914,000美元）（二零一五年：2,500,000澳元，相等於約1,908,000美元）所述之責任乃指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撥備之責任之估計公平值。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10,000噸完成生產，而2,607,000美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結清。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額外礦儲量尚未施工，而餘數2,500,000澳元（相等於約1,914,000美元）（二零一五年：2,500,000澳元，相等於約1,908,000美元）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亦包括就於澳洲根據相關進行之銷售規則及規例，分別為2,000美元及301,000美元（二零一五年：25,000美元及680,000美元）之應付消費稅及應付澳洲政府許可費。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00,000	HK\$5,000,000,000
		千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27,098,308,961	347,414
於認購後發行股份（附註 i）	5,400,000,000	69,231
作為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代價而發行 （附註 ii）	6,200,000,000	79,487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8,698,308,961	496,132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以每股 0.10 港元向獨立第三方配發及發行 5,400,000,000 股普通股。協議所得款項總額約為 69,000,000 美元（相等於 540,000,000 港元），擬用作本集團未來投資資金及一般營運資金。有關交易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的公告內披露。
- (ii)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 6,200,000,000 股普通股以收購 Planet Smooth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 91.81% 的實際股權。有關交易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內披露。

14.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收益約為 58,030,000 美元，較去年下跌約 51.30%。Lady Annie 營運產生的經營收益由約 109,140,000 美元跌至 45,460,000 美元，錄得本年度跌幅約為 58.35%。由於銅金屬市價持續偏低加上銅金屬儲量日益減少，銅金屬產量縮減。本年度之銅金屬銷量因而大幅減少。

然而，由於本集團實施有效成本控制措施，生產成本削減並維持於理想水平，從而整體提高毛利率。與去年相比，毛利下降約 10,270,000 美元，跌幅約為 24.71%。然而，本年度整體毛利率由去年的約 34.89% 增至約 53.94%。買賣證券所得股息和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以、租金收入及放債所得利息收入分別佔本年度總收益約 19.92%、1.35% 及 0.38%。

由於出租率小幅下跌，物業投資所得收益較去年略降約 1.38%。租金收入於本年度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現金流，且預期此情況未來將會持續。於本年度，買賣證券所得股息和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與去年相比增加約 25.43%。全球經濟動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及國際恐怖襲擊均會影響金融市場走向，引起市場波動。因此，本集團投資組合的整體表現不如去年同期強健。儘管由於對滬港通實施進一步支持措施而使香港證券市場於第二季度的整體表現優於區域市場，但中國股票市場繼推行去槓桿化措施後，市場於第三季度進行了調整。直至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香港證券市場的整體表現仍然低迷，人民幣貶值、原油價格暴跌以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利率預期上漲均對市場表現造成影響。最終，香港證券市場於本年度下跌約 17.17%（按恆生指數計量）。

另一方面，由於本集團作出成功投資，本集團所持香港上市證券的表現優於香港整體股票市場，且能承受市場波動，從而取得適度成果。本集團於本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約為 66,640,000 美元，而去年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則約為 91,990,000 美元。有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之資料載列如下：

股份代號	名稱	公平值變動	本公司所持股權	市值	本公司所持股	市值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之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權之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412	中國新金融	76,723	8.61%	202,463	9.81%	125,740
2066	盛京銀行	14,080	3.39%	70,609	0.17%	2,596
3333	恒大地產	5,991	0.57%	59,983	0.00%	-
330	思捷環球	(3,929)	2.50%	45,145	2.50%	48,981
1051	國際資源	(20,350)	8.06%	42,291	7.96%	61,344
708	恒大健康	5,123	2.66%	40,129	0.50%	4,462
1031	金利豐金融	27,126	0.55%	35,621	0.62%	8,495
136	恒騰網絡	(12,572)	0.93%	32,808	2.43%	10,424
	其他	(38,624)		160,526		306,849
除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以外的金融資產						
	Nexus Strategic Investments Fund	(1,676)		4,366		6,042
	Nexus Emerging Opportunities Fund	14,607		64,399		49,792
	Nexus Asian Hybrid Credit Fund	358		8,101		7,743
	其他(包括於香港以外地區之股本證券及非上市債務證券)	(222)		10,072		10,294
	總計	66,635		776,513		642,762

本集團整體投資組合錄得本年度收益淨額約 34,560,000 美元，而去年的收益淨額約為 66,920,000 美元。由於上述不利因素將持續存在並動搖信心，導致市況持續波動，故全球經濟環境將持續動盪，從而影響投資者及市場情緒。本集團將對投資組合採取更為靈活之方式，以使股東取得最佳利益。本集團亦在尋求機會豐富其收益來源，且因已持有放債人牌照，故已於本財政年度第四季度開展其放債業務。於本年度內，放債業務產生利息收入約 220,000 美元，本集團將審慎發展該業務分部。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成功收購第一物流控股有限公司（「第一物流」）（一間發展中的互聯網物流服務供應商）。透過收購，本集團得以控制及開發一個於中國之新電子物流平台，以抓住相關市場不斷湧現的機遇。本集團當前主要致力於用戶增長。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電子物流平台已累積約 710,000 用戶。

由於銅金屬價格及需求持續偏低，銅金屬儲量日益減少及進一步縮減銅金屬生產規模，本集團對 Lady Annie 營運資產的賬面值進行了審核。本集團當時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約 40,000 美元；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及註銷分別為約 7,460,000 美元及約 15,780,000 美元，並撇減約 41,800,000 美元之存貨賬面值。去年，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約為 960,000 美元；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及註銷分別約為 17,650,000 美元及 1,430,000 美元；存貨賬面值之撇減約為 24,260,000 美元。於本年度內，就有關不可撤銷電力供

應合約（租賃於 48 個月後屆滿）之已承諾電力供應費用之一份有償合約作出約 29,720,000 美元之撥備，而去年並未就有償合約作出任何撥備。因合營企業之投資公平值較上個財政年度末之價值減少，故於本年度錄得虧損。本集團須分攤合營企業約 6,810,000 美元之虧損。總體而言，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稅後虧損約 68,460,000 美元，而去年錄得稅後溢利約 28,170,000 美元。

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約為 44,450,000 美元。為數約 52,960,000 美元的銀行存款已作抵押，主要用於支付澳洲昆士蘭政府所規定的經營採礦業務之復墾成本，以及作為向 Lady Annie 礦山電力供應商提供的擔保。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分別約為 61,010,000 美元及 776,510,000 美元。於本年度，銀行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授出為期一年之 150,000,000 港元循環貸款，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 1%。本公司已經就該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而該融資於本年度未獲動用。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的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或借款。因此，按照所有尚未償還金融機構貸款及借款結欠總額以及總權益計算，資本負債比率為零。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 1,060,000,000 美元。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在香港、澳洲及中國聘用 35 名（包括本公司董事）、33 名及 72 名員工。本年度的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 10,060,000 美元。員工薪酬待遇一般按年審核，且本集團亦已在香港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如醫療福利。

此外，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但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未行使之購股權。該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變動，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董事會報告」內披露。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以美元、澳元、人民幣及港元進行。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港元兌美元的外幣風險極低。由於按收益計，以人民幣開展的業務僅於本集團業務總額中佔據少許比重，故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面臨之人民幣風險甚微。本集團主要承受以澳元計值的外幣風險。由於本集團於澳洲的礦業營運在縮減，承受以澳元計值的外幣風險相對減低。

於本年度，由於澳元兌美元貶值，導致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其匯率風險。

LADY ANNIE

Lady Annie 營運位於澳洲昆士蘭西北部 Mount Isa 區，主要包括 Lady Annie 採礦區、Mount Kelly 採礦區及 Mount Kelly 選冶廠及礦權區。Mount Isa Inlier 坐擁多處已探明的氧化及硫化銅礦資源及大量銅及鉛鋅銀礦場。Lady Annie 項目持有的礦權區涵蓋約 2,940 平方公里，涉及 14 份採礦租約及 63 份勘探權。

澳洲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業績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收益	45,461	109,143
銷售成本	<u>(26,731)</u>	<u>(77,583)</u>
毛利	18,730	31,56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25,096)	4,987
分銷及銷售費用	(2,391)	(5,921)
行政費用	(6,581)	(10,285)
財務費用*	(369)	(1,632)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虧損	(41,804)	(24,264)
註銷勘探及評估資產	(15,778)	(1,428)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	(7,460)	(17,65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u>(40)</u>	<u>(962)</u>
除稅前虧損	<u>(80,789)</u>	<u>(25,599)</u>
行政費用中的折舊	357	833
銷售成本中的折舊	<u>2,005</u>	<u>1,229</u>
折舊總額	<u>2,362</u>	<u>2,062</u>

* 不包括澳洲集團公司間之財務費用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指標

「C1 營運成本」為本「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內呈報的一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業務表現指標，乃按每磅銷售的銅為基準編製。C1 營運成本一詞並無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作出的標準化定義，因而該數據並不可與其他發行人所呈列的類似指標相比。C1 營運成本乃銅行業內普遍採用的業務表現指標，且按行內的一貫之標準定義編製及呈列。C1 營運成本包括所有採礦及選冶成本、礦場的經營性開支及直至加工精煉金屬的可變現成本。

就所示的財政年度而言，下表提供 Lady Annie 營運的 C1 營運成本指標與 Lady Annie 營運財務報表內的全面收益表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收益表內申報之現金成本：		
直接及間接採礦成本	42,791	80,401
存貨變動的調整	<u>(7,607)</u>	<u>(5,607)</u>
營運成本總額	<u>35,184</u>	<u>74,794</u>
已出售銅（噸）	<u>8,489</u>	<u>16,155</u>
已出售銅（以千磅計）	<u>18,715</u>	<u>35,616</u>
每磅銅的C1營運成本	<u>每磅1.88美元</u>	<u>每磅2.10美元</u>

本公司認為，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常規指標外，若干投資者使用上述工具及資料以評估本公司的表現。本公司所提供的其他資料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用以取代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表現指標。

重大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金利豐」）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金利豐以竭誠基準以每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0.10 港元之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 5,400,000,000 股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新股，該等承配人之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上述配售價較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配售協議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每股收市價 0.108 港元折讓約 7.41%。配售之最高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為 540,000,000 港元及 531,800,000 港元。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本集團現有主要活動及業務，為本集團未來潛在投資提供資金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每股配售股份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股份之價格每股 0.098 港元。董事認為，配售事項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及投資集資之機會，同時可擴大其股東及資金基礎。配售股份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且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完成。有關配售事項之詳情，已分別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之公告內披露。於本年度，本集團根據上述擬定用途動用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 80% 由本集團用於投資業務。餘下 20% 用於投資 Kuaichi Group Holding Limited（「Kuaichi」，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Kuaichi Group」）（詳情參考下文）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Equal Sun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Grandwin Enterprises Limited**、中靜實業（集團）香港有限公司、黃皓先生及曾文豪先生（作為賣方）；以及 **Gao Yang** 先生及梁伯韜先生（作為擔保人）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該協議，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 **Planet Smooth Limited**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銷售股份」）。根據買賣協議，銷售股份之總代價為 80,000,000 美元（相當於約 620,000,000 港元）（「代價」）。該代價由買方透過本公司以每股股份 0.10 港元（「代價股份」）之發行價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方式向賣方支付。代價股份包括 6,200,00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19.08% 以及佔本公司經發行及配發代價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 16.02%。買賣協議之完成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落實，該等先決條件包括獲得聯交所批准代價股份上市。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完成。有關收購事項及其完成之詳情，已分別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Gold Label Inc.** 完成認購 **Kuaichi** 新股，佔 **Kuaichi** 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 20%，代價為 10,000,000 美元（「認購 **Kuaichi** 事項」）。**Kuaichi** 是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Kuaichi Group** 與杭州快馳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快馳」）訂立若干合約安排，以取得杭州快馳之實際控制權及獲取杭州快馳產生之經濟效益。杭州快馳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流動電話應用程式的開發及營運，藉此提供物流及貨運服務。有關認購 **Kuaichi** 事項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與本公司執行董事陳偉星先生（「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 0.10 港元之價格配發及發行，及認購人有條件同意透過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配售代理」）（以配售代理身份），以現金認購 6,240,000,000 股本公司新股（「認購股份」），作為配售（「配售」）本公司至多 23,400,000,000 股新股（「配售股份」）事項中的一部分。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委聘函，據此，本公司已委聘配售代理為獨家代理，以按竭誠基準以每股配售股份 0.10 港元之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包括認購人）配售配售股份，該等承配人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在各情況下，認購人除外）均為獨立第三方。配售事項之最高所得款項總額約為 2,340,000,000 港元，最高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2,278,000,000 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 90% 將用作電子物流平台之有機增長，餘下 10% 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有關認購及配售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內披露。

考慮到市場波動及狀況，建議配售無法於特別授權（「特別授權」）（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從本公司獨立股東獲得特別授權以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屆滿日期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前完成。因此特別授權失效。有關特別授權失效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公告內披露。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透過增設 50,000,000,000 股每股價值為 0.1 港元之新股，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 5,000,000,000 港元（分為 50,000,000,000 股股份）增至 10,000,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00 股股份）。一項特別決議案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以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CST Mining Group Limited」更改為「NetMind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網智金控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新雙重外文名稱。上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及採納新雙重外文名稱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生效。有關法定股本增加及本公司名稱變更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內披露。

展望

過去五年，採礦業務一直為本集團重點業務。儘管本公司不斷努力從事其採礦業務，但由於銅金屬價格及需求持續偏低，銅金屬儲量日益減少，本集團銅金屬業務所產生之收益大幅下降。此外，有關 Anthill 項目之採礦許可證尚未授出。除有效控制生產成本外，本公司將密切關注市場及全部相關市況，並審慎考慮其就本集團銅開採活動應採取之適宜行動。日後行動可包括進一步縮減營運規模，增加營運活動外包比重，或暫時停止生產。

為豐富收益來源，本集團加快互聯網業務的拓展及投資。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完成對第一物流的收購。本集團透過收購第一物流得以控制及開發一個於中國之新電子物流平台，以抓住相關市場不斷湧現的機遇。本公司已更名為「網智金控集團有限公司」，以更好反映本公司作為互聯網物流服務供應商之新戰略定位。

展望未來，本公司擬透過大量初步投資，將其電子物流平台於中國打造一龐大的物流生態系統，積累大量用戶及貨運量在前，盈利在後。本公司將透過增加用戶數量、培養高端市場分部及為其目標客戶提供大數據相關增值服務，實現其全國電子物流平台之有機增長。

中國物流市場空間廣闊，未來數年，增勢強勁。本公司利用互聯網平台及流動電話應用程式收集及分析大量數據，為貨車車主及托運人提供理想的匹配系統及全面資訊。本公司亦實施計劃提供財務服務（包括保險及貨運相關貸款），以使該電子物流平台成為全國最全面的物流網絡之一。

本集團積極尋求更多既可創造新市場機遇又可提升其股東價值的投資機會，繼續關注中國互聯網服務及其他相關業務的發展。日後，本集團將繼續尋求能創造附加值的潛在投資機遇。此外，本集團將尋求新的業務解決方案，豐富收入來源，同時，管理層亦將繼續鞏固本集團其他現有業務的經營。倘有機會湧現，本集團將動用內部資源及／或其他有效資金來源為日後投資提供資金，此乃視乎相關投資的性質及市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提名任何高級職員擔任「行政總裁」一職。許銳暉先生為本集團的總經理（「總經理」），承擔「行政總裁」職務，負責管理及促進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而主席趙渡先生則繼續負責領導董事會實施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董事會相信，主席與總經理的職責已有效及完全分開。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於本年度內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根據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年度之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包括于濱先生、唐素月小姐、馬燕芬小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網智金控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趙渡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本公司執行董事趙渡先生（主席）、許銳暉先生、李明通先生、關錦鴻先生、楊國瑜先生、徐正鴻先生及陳偉星先生；及(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于濱先生、唐素月小姐、馬燕芬小姐及梁凱鷹先生。